

A black and white photograph of a man and a woman in a romantic pose. The man, on the left, wears a red cable-knit sweater over a white collared shirt. The woman, on the right, has short dark hair and wears a dark, high-collared dress, resting her chin on her hand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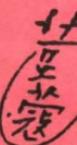
今生
只
为
你

席捲

(台湾)

44.572
XJ

总策划/王戈
主 编/阡陌



席绢 著

珍藏你心中
最温柔的深情

今生只为你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(苏)新登字第007号

今生只为你

作 者：(台湾)席 绢

责任编辑：李荣德

出版发行：江苏文艺出版社(邮政编码：210009)

经 销：江苏省新华书店

印 刷 者：滨海县第三印刷厂

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 6.875 插页 2

字数：110,000 1995年2月第1版

印数：30,301—40,300 册 1995年6月第3次印刷

标准书号：ISBN 7-5399-0760-1·725

定 价：70.20 元 (全套共九本，每本 7.80 元)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新武侠小说

温瑞安★“说英雄谁是英雄”系列★

《温柔一刀》	9.80 元
《惊艳一枪》	9.80 元
《一怒拔剑》	7.20 元
《伤心小箭》(上下)	14.00 元
《朝天一棍》	7.60 元
《绝命一石》	12.80 元
《群龙之首》	待出
《温瑞安微型武侠小说》	即出
《四大名捕战天王》	即出

《大出血》	4.45 元
《不朽若梦》	4.45 元
《爱国有罪》	4.45 元
《金瓶梅》	4.45 元
《梁癡蔡狂》	4.45 元
《龙头》	4.45 元
《哥舒夜带刀》	4.45 元
《三角演义》	4.45 元

台湾九大门派武侠小说

传统击技派	《天香飈》	卧龙生	26.00 元
讽世喻世派	《天龙卷》	高 庸	19.80 元
新 派	《萧十一郎》	古 龙	21.80 元

超击技侠情派	《万里云罗一雁飞》	孙玉鑫	12.50 元
铁血江湖派	《断刃》	柳残阳	16.80 元
台岛本土派	《九龙灯》	秦红	21.80 元
诗情画意派	《风云榜》	慕容美	14.50 元
才子佳人派	《紫电青霜》	诸葛青云	17.80 元
传统侠情派	《剑神传》	司马翎	21.80 元

陈青云武侠小说

- 《浪子神鹰》(上下) 16.50 元
 《怪侠古二爷》(上下) 15.50 元

古龙新派武侠小说

- 《绝代双骄》
 《剑客行》(上下) 14.50 元
 《四月弯刀》(上下) 12.50 元

熊沐武侠小说

- 《九大绝技》 9.00 元
 《骷髅人》 6.50 元
 《奇门兵刃》 10.80 元
 《神木令》 6.95 元
 《绝世双姝》 6.80 元
 《下九流》 7.20 元
 《女儿楼》 12.50 元
 (本社邮购部可以邮购，邮费附加 10%)



今生只为你



A

江青云一向讨厌雷拓。

大概是因为身分的悬殊——她的父母在雷家帮佣。

大概是因为他太优秀——他老是名列前茅；她也是，只不过得从后面倒数过来。

再者，也许是因为他太受欢迎，所到之处无往不利；她也就不必再锦上添花，加入捧他的行列中。所以她坚持反方向的理念——排斥他、唾弃他、贬抑他——均衡一下，以免他被捧上天，忘了他自己是谁。

因此种种，江青云永远记得今生今世将以唾弃雷拓为首要目的，至死方休！

罗马岂是一天造成的？积怨成仇，积霜成雪，想要她不讨厌他都难！反正，她讨厌他的程度已经到看也不看他一眼，就算有时不小心撞见时也会当机



豆蔻系列



◆ ◆ ◆ ◆ ◆ ◆ ◆ ◆

立断的下巴朝天，转身就走。

很不幸的，从幼稚园到国中那一段时间，他们不仅同校，而且还同班。直到雷拓考上全台湾最好的男子高中北上就读后，才得以结束这一段“孽缘”；而她也运气不算太坏的捞到一所名不见经传的三流高职，南下住宿就读去了。

后来，他出国，她混到二专毕业，出社会。她仍不时牢记她今生今世最讨厌的人就是雷拓。因为她实在找不出什么好理由可以使自己不去讨厌他！

看来老爸老妈是打算赖在雷家颐养天年了！

江青云端着一碗泡面，坐在雷家大宅后面的佣人宿舍门口台阶上，有一口、没一口的吃着，解决她的早餐兼午餐。

上一代有什么恩怨纠葛她不太清楚；只知道她那老实得过份、近似弱智的老爹曾经因为祖父生病缺少医药费又告贷无门，只好呆呆的捧着房契、田契向地下钱庄借了钱。也不知道契约是怎么定的，一笔小小的金额竟然可以在数日后滚成一笔天文数字！抵押的房契、田契赔上了都不足以偿清欠款。流氓地痞三天两头的到家中恐吓威胁，老实的父母



今生只为尔

甚至连逃跑都不会，就只待在家中，愁云惨雾的眼
眼相对，除了走投无路，还是走投无路。幸好，雷
家——原本江家的地主出手相救了！

从此以后，父母对雷家更是感激涕零，只差没立个什么神主牌位之类的东西来早晚三炷香，天天膜拜叩首。而她那天生无大志，只求安定的老爹理所当然的就当起雷家的司机了！加上雷家给的薪资相当优厚——据说合计下来比种田还好赚——所以她老爸老妈也就赖着不走了。

雷家还真是有钱。她父亲当司机，母亲当管家，另还有一个园丁与一个厨师。现今社会里，若非大富人家，那来这种排场？有钱绝非过错，但是江青云却因此更加讨厌雷拓了。

“汪！汪！”一只毛色黑亮的半人高狼犬跑到她脚边殷勤的吠叫，谄媚地摇尾讨好。

是邱比特——雷拓的父亲送给雷拓的生日礼物；而雷拓居然给他取了个恶心巴啦、无聊至极的名字！

“滚一边去！你这个狗东西！”她骂着。但邱比特直扑上来，不断伸舌头舔她的脸，痒得她直笑。这狗东西显然不懂得看人脸色！



◆ ◆ ◆ 盈蕴系列 ◆ ◆

♠ ♠ ≈≈ 今生只为你 ≈≈ ♠ ♠

虽然一再告诫自己它是雷拓的走狗，一定要恨屋及乌的连带讨厌它；可是邱比特老爱不知死活的接近她，对她又舔又谄媚，叫她想找时间培养恨它的情绪来不及。

“不要啦！别用你的口水洗我的脸——好啦！好啦！我分一半给你吃嘛，别舔我了！”实在被口水淹没得快断气了，江青云只好妥协，高举白旗的献出她的早餐加午餐，从屋内找出一个盘子，捞了些面条给它。

邱比特兴奋的摆动尾巴，对她感激的叫了两声，才低头吃起来。不知道它的主人是怎么当的！看它那吃相，活像被饿了三天三夜似的。她拍了拍它的头，再度端碗仰首喝汤；眼光不经意一扫，猛地，发现不远处一个挺拔的身形向她这边移走了过来。含在口中的一口汤险些喷出来，匆忙吞下，站起身子，没好气的准备往屋内走，假装根本不知道有人走过来。

可惜天不从人愿；而且那人显然是还没有学会察颜观色。看到她视而不见的态度，有点自知之明的人都该转身而去，但他竟然还开口叫她！

“青云。”声音很近，发自她身后一公尺距离以

内。江青云甚至可以感受到他的呼吸温温的拂动她发梢。

这个讨厌鬼怎会挑今天回家？她干探听，万探听，才知道今天他不可能在家，是她拿钱回来的黄道吉日！显然她将黑煞日看成了黄道吉日。这个家伙一年三百六十五天，天天可以回国，为何独挑这一天与她冲撞——哎！笑话！这里是她家耶，他回来是天经地义的事，他为什么不能回来？可是，心中另有一个反叛声音又道：他的人明明在维也纳，据说没有回来的打算，怎么会突然出现？这让她一点心理准备也没有。如果知道他会回国，她说什么也不会再走入雷家一步——可是……唉……

很无奈的，她转身，努力伪装出一个假笑。

“哎唷！真是巧，你回国了，我都不知道呢！”即使不是因为雷拓，她也极不愿与雷家的一草一木有所牵连，更别说踏入雷家的土地了。

在雷家的土地中，她的身份永远是低人一等的佣人的女儿，要对主人奉若神明，毕恭毕敬不能有所违逆。从小到大，不知道有多少次因为她对雷拓出言不逊而遭到父亲大人打手心——这一点当然也得列入讨厌雷拓的重要因素之一。

◆ ♠ ●●● 今生只为缘 ●●● ♠ ◆

◆ 严格算起来，他与她有十年没见面了；与他在十年之后有机会面对面，就免不了一番比较端详——看他与十年前那个少年有什么不同。

雷拓，富裕的家境给了他一股贵气与卓越非凡的才能，加上漫淫音乐世界多年，他的气质是优雅又脱俗的；这也使得原本就端正出色的面孔多了份浓浓的的艺术气息，益显俊美。承袭了其母的艺术细胞，雷拓在高二那年毅然放弃高中学业，转到维也纳研习音乐。据说他是前途颇被看好的歌剧创作者，在毕业巡回演出时，导过几出歌剧，创新的手法深受乐界肯定。正要崭露头角之时，却突然销声匿迹，不为什么，只因为他是企业家的独子，必须承袭家业。三年前转往美国哈佛修习工商管理，算是和歌剧界划清界限了。

他有一张儒雅白净的面孔，全身干净得不像话，好像专生来比较她的邋遢似的。他的头发有一些自然卷，却不曾有过凌乱，非常服贴又柔软。身上那一套白色休闲服，非但没有一点灰尘在上头；笔直的折痕挺挺的也不会散开，看起来像橱窗里光鲜亮丽的模特儿，找不到一丁点瑕庇可以挑剔。而他的脾气看来仍是好的不象话，永远是天使般和煦

的面孔对人，上扬的唇角，温柔似水的目光……

伪君子！江青云在心里偷偷骂他。

“江叔说你回来了，我来看看你。”他笑着，一双墨黑有神的眼在阳光之下晶亮闪耀，像一团火焰。

“来看我做什么？没有多长一个眼睛也没有少长一个耳朵，至于没有变好看倒是对不起得很，教你失望了。不过没人教你心存希望！”她坐回台阶上，吃她还没吃完的泡面。

而那个雷拓，死不要脸的！竟然也敢与她挨着坐在台阶上，真是纡尊降贵呀！也不怕弄脏了他那套雪白的休闲服！

她生平最讨厌有人与她太过接近。人与人之间保持一定的距离是一种礼貌；尤其男女之间更要牢牢记住安全距离以求自保。雷拓的挨近，更是让她全身上下爬满了不对劲的感觉，难受透了！

雷拓身上一种极淡的古龙水味，闻起来很干净而且不浓冽刺鼻，挺舒服的味道——不过，她一向讨厌身上有香味的人，特别是男人。

“走开！滚远一点，娘娘腔！”她将碗搁在地上，用力推他。



◆ ◆◆ 今生只为你 ◆◆ ◆



“娘娘腔？青云，你怎么可以这么说我！”雷拓脸上一副大大受创、备受凌辱的表情，这使他好看的脸平添一抹抑郁之色。



“男人抹香水，你要脸不要！臭死人了！和工厂排出的废水一样臭！只有想掩饰狐臭的男人才会抹香水。滚一边去！”她不客气的说着。由于她有一张毒舌，使得她至今二十七岁高龄依然乏人问津。

雷拓实在不明白自己哪里又惹到她了！

打从青云懂事开始，就刻意躲着他，不小心见了面更是少不得一顿冷嘲热讽，要不就干脆甩头而去。

记得国小六年级时，他送给她一个嵌着音乐钟的铅笔盒当生日礼物，却被她当面丢在地上踩了个粉碎！这还不够表达她的怒气于万分之一，她在雷拓手臂上咬出了两排齿印才算泄恨。他一直记得青云为了想买那种铅笔盒求了江叔好几个月，却没成功，他这才刻意买来讨好她，却没想到会换来那种下场。青云不问理由就决定讨厌他到底，可是他却不由自主的喜欢她呀……



他一直是喜欢她的。她不算天仙绝色，却是耐看又韵味十足的。秀气清朗的五官常泛着一抹傲气



与倔强，大而化之的个性使得她从不曾展现出一丝一毫的女性娇态。身材中等，大概不足一六〇吧？以他一八二的高来目测，她的头顶只及他下巴。但人小却死不认输！令雷拓记忆最深刻的是国小三年级时，他在上学的路上遭高年级的学生拦截勒索，结果青云不怕死的和他们打成了一团，又踢又抓又咬，竟然打得那三个高年级学生落荒而逃！打胜了，但她也好看不到那里去，全身都挂了彩，满身泥污狼狈不堪。最吓人的是她额角开了一道血口。

到了学校，宁愿挨板子，死也不肯说出打架的原因，并且还威胁他不许多嘴，否则要他好看。她那一身灰头土脸，回家后又遭江叔一顿好打。

他早知道，在她凶恶逞强的外表下，有着一颗深藏柔情又正义的心；为此，他思念至今。

毫无预警的，他伸手拔天她额头右方的刘海，在她右眉上方有条三公分长的疤痕，如今已呈淡粉红色，不仔细近看，绝对无法发现。他看得有些痴了，不自觉地眼中溢满柔情——

“走开！”江青云猛地推开他的手，想挣脱出心中因他而产生的压迫感。这种莫名所以产生的压迫感令她不知所措，急忙想要逃开，却未能踏出半步。

雷拓本能的抓紧她，捕捉到她脸上从未浮现过的嫣红。

他一愣，不小心给她挣脱开来。青云迅速躲入屋中，门板重重的关上，撞出砰然巨响。

她在脸红吗？为什么？一股希望的火苗在雷拓心中缓缓燃起。他微微的笑了，伸手敲了下木门，门内的青云却不肯出声。

他轻声道：

“青云，我们会再见面的，台中就这么一点大，不是吗？而冤家总是路窄，你知道的。”

他说完，转身离去，脸上绽放着笑容。而大宅那边，一个白衣美人正向他走来，亲昵的勾住他的手臂，撒娇开口：

“拓，难怪全宅上下找不到你的人，雷妈妈建议我来这边看看。你做什么跑来佣人房？这边有什么值得看的？”方香如紧紧偎近他，刻意将丰满的胸部往他身上贴去，整个人等于是半挂在雷拓身上。

雷拓不着痕迹的将她拉开在安全距离的范围外，礼貌的笑道：

“和乔治玩的开心吗？”

方香如柳眉造作的皱成一线——

◆ ◆ ◆ ◆ ◆ 今生只为佢 ◆ ◆ ◆ ◆ ◆

“他呀！最不好玩了，一到美术馆就忘了我的存在！他们美国人哪，最不懂得浪漫了……”

声音渐行渐远，直到没了声息。

声音消失后，江青云抄起她的皮包，笔直的往车站的方向三步并二步的跑，活似有恶鬼在后面追她，跑得像奥运百米金牌选手。任何有雷拓存在的地方，她死也不肯多待一秒。那个白痴花心大萝卜！与他相见一次会倒霉三年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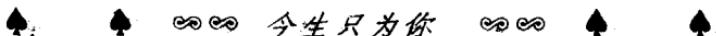
直到跳上了公车，她才心平气和下来，渐渐平复心中的紊乱。借着玻璃的反影，她不由自主的轻抚额头那一道小疤痕。反正她本来就不好看，也就不必介意破不破相了。——他的手很温暖，很柔软，与她天生干燥粗糙的手比起来，实在是天差地远。她一直把他想得太懦弱了，而刚才抓她的那一双手，有力得像两只铁钳，让她根本无力去挣开逃脱。

至于——他记得的往事，她也记得，并且清晰的像昨日才发生似的深刻……

“你流血了，青云！”雷拓的声音中带着哭意，表情如丧考妣。

“不要哭！胆小鬼！要是我血流光死掉了，做鬼

◆ ◆ ◆ ◆ ◆ 且 连 系 列 ◆ ◆ ◆ ◆ ◆



♠ 第一个抓你！就是因为你太没用了，我才会流血！”她怕自己会死掉，但是更气他，气他的懦弱；用力推开他，大步走向学校。

“青云，你不要死！我要你好了，我要娶你呢！”他一边哭，一边追着跑。

她半回过头，跑得更快，大吼：

“你不要脸！羞羞脸！我才不要嫁给你！你以为你家有钱了不起是不是？你除了钱，就只是个没用的男生……”

回想起那一段往事，她不禁笑了出来。雷拓居然因为她流血而想娶她呢！

从她还不知道什么叫做门当户对开始，就知道雷拓与自己不是一国的，根本不会有交集。甚至一同演话剧时，她都宁愿当男生也不愿被抓去演公主而与雷拓配对。虽然事实上公主的角色永远轮不到她头上。

江青云失神的看着玻璃窗外飞逝而过的景色，心里竟然产生了一丝丝无能为力、莫名浮现的惆怅

.....